

武汉市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工程精米加工车间生产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BT-15123097-234891)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武汉市

一、招标条件

本武汉市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工程精米加工车间生产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85.899072 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采购范围包括安装图的深化设计, 材料设备采购安装, 系统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质量保修、配套服务等, 同时包安全、包工期、包质量, 具体如下: 供货安装内容: (1) 主要包含日产 120 吨精米生产线设备的供货、运输、吊装、就位、调试、验收、交付、过程手续、人员培训和指导手册并协助招标人参与生产线的调试。(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报价需包含培训费、质保金(按质保期 1 年计)、税费以及技术文件及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的与本项目供货、安装相关的所有措施费; 具体要求见采购清单及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武汉市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工程精米加工车间生产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武汉市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工程精米加工车间生产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
- 投标人近 3 年(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推 3 年)在国内须具有至少一项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 合同金额 400 万元及以上或日产 100 吨精米生产线及以上的类似项目生产设备供货业绩;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 2020 年至 2022 年度经合法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财务状况要求近三年平均利润未亏损;
- 投标人信誉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的; ②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③财产未被接管或冻

结的；④近三年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⑤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自我承诺）；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3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标书获取窗口（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获取招标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线上获取：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登陆“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官网，进入“电子服务系统”，按照“操作指引”完成获取。文件获取联系电话：027-87278602。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楼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开标评标室（五）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楼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开标评标室（五）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已由 新洲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备案 2211-420117-04-01-997186 批准采购，项目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招标人为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1 项目名称：武汉市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工程精米加工车间生产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1.2 项目编号：HBT-15123097-234891

1.3 建设规模：日产 120 吨精米生产线

1.4 招标范围：

本项目采购范围包括安装图的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质量保修、配套服务等，同时包安全、包工期、包质量，具体如下：





供货安装内容:

(1) 主要包含日产 120 吨精米生产线设备的供货、运输、吊装、就位、调试、验收、交付、过程手续、人员培训和指导手册并协助招标人参与生产线的调试。

(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报价需包含培训费、质保金（按质保期 1 年计）、税费以及技术文件及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的与本项目供货、安装相关的所有措施费；具体要求见采购清单及招标文件。

1.5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自收到甲方进场通知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及调试。送至项目所在地点。

1.6 质保期：项目整体竣工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1.7 其他：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
- 2) 投标人近 3 年（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推 3 年）在国内须具有至少一项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 合同金额 400 万元及以上或日产 100 吨精米生产线及以上的类似项目生产设备供货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4)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 2020 年至 2022 年度经合法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财务状况要求近三年平均利润未亏损；
- 5) 投标人信誉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的；②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的；④近三年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⑤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自我承诺）；

2.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获取时间：202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每日 08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3.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标书获取窗口（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获取招标文件。

(法定节假日除外)。

线上获取: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登陆“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进入“电子服务系统”, 按照“操作指引”完成获取。文件获取联系电话: 027-87278602。

3.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 售后不退。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2 日 9 时 30 分, 地点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楼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开标评标室(五)。

4.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pubservice.com/>)、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hbbidding.com.cn/>) 上发布。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武汉市武昌首义路 176 号

联系人: 张秋玲

电话: 15997498418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联系人: 阳世昌、肖书浩、方勇、杨洵

电话: 027-87273661

电子邮件: 1300564586@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武汉市武昌首义路 176 号

联 系 人: 张秋玲

电 话: 15997498418

电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联 系 人：阳世昌、肖书浩、方勇、杨洵

电 话：027-87273661

电子邮件：130056458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阳世昌（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42011910059850

